

证券代码：002229

证券简称：鸿博股份

公告编号：2019-061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选举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11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胡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胡伟先生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监事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胡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不得少于监事人数的三分之一。

特此公告。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二日

附件

胡伟先生简历：

胡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2年3月生，毕业于河南农业职业学院财务管理专业，曾任开封市宏海置业有限公司杞县分公司监事，河南国龙矿业建设有限公司永城龙宇国贸项目部监事，现任公司资金部经理。

截至披露日，胡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胡伟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胡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网的查询结果显示，胡伟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胡伟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不得少于监事人数的三分之一。